

公共事務與族群研究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班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3人	第1項 (x 1) 注意：下列科目僅擇一應考 族群研究 政治學 客家語文研究 第2項 (x 1) 書面資料審查	第1項 (x 1.5) 口試	1. 初試 第1項 2. 初試 第2項 3. 複試 第1項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人(含逕修讀博士班 0人)； 在職生 0人

其他規定：

- 報考資格：(一)應具碩士學位，應屆畢業生應在本學程規定之論文補交日期前通過碩士論文考試，並提出相關證明予本學程認可。(二)應具客家或人文社會科學相關研究背景。
- 請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一)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各乙份；(二)學歷證件影本乙份；(三)碩士論文乙份；(四)研究計畫書乙份；(五)兩位教授推薦函正本各乙份；(六)相關學術著作乙份(無則免繳)；(七)其他有利證明語言能力之相關文件。(前述第一至七項之資料均應於報名時繳交齊全，惟應屆畢業生之碩士論文得於101年5月1日前補交，逾期未繳者視同報名應繳資料不全，不予送書面審查)。
- 研究計畫書之主題應與客家學院所屬各所之研究領域相關者為限。
- 研究計畫書應包含：(一)個人學術簡歷和主要研究領域；(二)研究題目；(三)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四)文獻回顧；(五)研究架構、研究途徑及研究方法；(六)論文大綱；(七)論文結構重點說明；(八)預期成果與研究限制；(九)參考書目。
- 依初試成績擇優通知參加複試。
- 相關送審資料恕不退還，重要證明或文件請繳影本。

考試日期及地點：

筆試：101年5月12日(星期六)上午十時，地點另行通知。

口試：101年5月19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地點另行通知。

聯絡電話： 03-4227151分機33417

電子郵件信箱： lawgov@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140.115.170.1/Hakkacollege/>

正取生報到日期： 6月1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

系所特色

- 開啓公共事務與族群研究的連結，建立公共事務與族群研究的論述；
- 提升本校社會科學高等研究的陣容；
- 在本院四個研究所師資的基礎下，繼續深化客家學術研究；
- 整合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與桃竹苗客家區域客家研究機構的資源；
- 強化本校及台灣社會科學研究的國際能見度；
- 深化當代台灣有關族群和諧的公共事務研究。